

徐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征集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 专家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发局，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

为充分发挥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专家在产业发展、技术创新、课题研究等领域中的科学性、规范性、权威性作用，强化专家动态管理，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服务内容

专家主要为我局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工作提供智力支撑和保障，主要服务内容如下：

- （一）参与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工作；
- （二）参与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试平台等平台载体及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质量工作的评审论证工作；
- （三）为重大行政决策提供政策建议和咨询意见；
- （四）参与其他咨询论证工作。

二、专家条件

- 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行业操守，能够科学、公正、廉洁

地履行职责，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评审项目的合法权益；

2.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行业影响力的企业管理者或技术带头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和企事业单位从事相关领域研究的学者或技术专家；

3.熟悉所属领域相关政策和行业最新发展动态，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5年；

4.身体健康，原则上年龄不超过65周岁，有较强的分析判断、语言表达和文字材料的组织能力，能承担和完成委托的任务；

5.本人愿意以独立身份参加市工信局相关工作，并依法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与管理；

6.无违法、违纪和严重失信记录；

7.结合专家评审工作的实际需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为评审专家应当具备的其他专业条件。

三、专家类别

入库专家分为专业技术类、综合管理类、财务金融类。

（一）专业技术类专家。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从事相关教学、研究工作的专业人员和在相关产业（行业）企业从事技术研究、项目开发等技术工作的专家。

（二）综合管理类专家。企业管理类：掌握扎实企业管理知识或具备丰富实际管理经验的专业人员。企业服务类：从事所属领域或行业专业技术工作满三年，具有擅长的企业服务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政策解读、法律法规、信贷融资、科技创新、创业指

导、产权保护、管理咨询、财税管理、人力资源、市场营销、风险控制等。质量管理类：受过质量管理、品牌建设、标准化等系统培训，掌握卓越绩效、全面质量管理等质量管理方法并持有相应资格证明。

(三)财务金融类专家。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或相当财务管理知识和经验的专业人员，具有科研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的经验。

四、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

1.坚持自愿的原则，可通过个人申请、单位推荐等方式进行，由单位推荐的应事先征得被推荐人同意，个人申请的也应征求所在单位批准同意；

2.请各县(市)区经发局将通知转告辖区内有关企事业单位，广泛动员有工作联系的专家申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可以直接向我局推荐；

3.申报人对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负责，入库专家应及时更新专家库登记信息，并积极参与评审工作；

4.填写《徐州市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专家申请表》(附件)，并于**2025年7月11日**前，将《专家申请表》原件和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身份证件、学历证书、技术职称复印件以及其他证明材料等)送至市工信局技术创新处(地址：徐州市云龙区昆仑大道1号徐州市行政中心西三区517室)，电子版同步发送至电子邮箱。

联系人：技术创新处 80801826，邮箱：1347584850@qq.com。

- 附件：1.徐州市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专家申请表
2.徐州市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领域专家汇总表

徐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7月1日

